

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天健函〔2018〕401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由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公司或公司）转来的《关于对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8〕第 39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问询函中需我们回复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一、2016 年 7 月，你公司收购中钰资本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资本”）43%股权，交易对方深圳中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承诺中钰资本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分别不低于 2.5 亿元、3.2 亿元、4.2 亿元。中钰资本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完成净利润仅为 1,281.39 万元，未完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请年审会计师对业绩补偿的会计处理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 1 条）

（一）业绩补偿方案

公司收购中钰资本时，双方签署的协议中对业绩补偿相关事项约定如下：

业绩承诺：

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方）承诺，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中钰资本 2017 年至 2019 年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每年分别不低于 2.5 亿元，3.2 亿元、4.2 亿元。

业绩补偿：

在三年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期末,若经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机构审核确认,中钰资本在该会计年度内累计实现的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未能达到该会计年度承诺净利润的70%时,业绩承诺方应在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三个月内对公司进行现金补偿,计算公式为: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标的资产总对价×收购方投资比例。

股份回购:

如果中钰资本或业绩承诺方违反投资协议的陈述、承诺和保证条款,且在要求的合理整改期内未予以改正的,或者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连续两年未达到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70%的,或者未按照投资协议约定进行现金分红的,或者未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业绩补偿的,则公司有权要求业绩承诺方将届时公司持有的全部中钰资本股份进行回购。回购金额为公司实际投资额基础上按年化10%收益率溢价,计算公式为: $P=M\times(1+10\%) \times T$ 。其中:P为公司投资获得之全部股权对应的回购价格,M为实际投资额(若有业绩补偿,应扣减已补偿金额),T为自本次投资完成日至公司执行选择回购权之日的自然天数除以360。

根据经审计的中钰资本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情况,中钰资本2017年度未达到承诺的盈利金额,已触发业绩补偿条款。但截至2017年度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与业绩承诺方明确具体补偿方案,亦未收到上述业绩补偿款。

(二) 会计处理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利润承诺和补偿条款为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中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化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应按该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但由于截至2017年度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与业绩承诺方明确具体补偿方案,亦未收到上述业绩补偿款。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未在2017年度确认业绩补偿款相关的资产及损益,公司拟于收到时将业绩补偿款确认为投资收益。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未在2017年度确认业绩补偿款相关的资产及损益,

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报告期内，商誉增加 4.4 亿元，其中收购中钰资本形成商誉 3.07 亿元，本期计提商誉减值 1,554.64 万元，均为对收购中钰资本时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以及对计提金额的充分性、合理性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 2 条）

（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减值测试具体过程

在编制 2017 年度报告时，公司委托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中钰资本进行了价值估值，并出具《估值报告》（中威正信评咨字（2018）第 1004 号）。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确定，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五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该测试方法与公司收购中钰资本时的估值方法一致。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年度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永续
一、营业收入	34,761.59	57,556.85	66,401.29	66,401.29	66,401.29	66,401.29
二、营业成本	8,963.24	18,786.43	23,886.31	23,886.31	23,886.31	23,886.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15	271.25	290.69	290.69	290.69	290.69

销售费用	4,594.58	5,310.49	5,480.30	5,480.30	5,480.30	5,480.30
管理费用	10,291.61	10,895.11	12,244.93	12,244.93	12,244.93	12,244.93
财务费用	2,432.24	2,527.32	2,825.89	2,825.89	2,825.89	2,825.89
资产减值准备	299.78	398.76	514.20	514.20	514.20	514.20
投资收益	42,667.51	40,808.05	11,486.83			
三、营业利润	50,705.49	60,175.55	32,645.80	21,158.97	21,158.97	21,158.97
四、利润总额	50,705.49	60,175.55	32,645.80	21,158.97	21,158.97	21,158.97
减：所得税	12,676.37	15,043.89	8,161.45	5,289.74	5,289.74	5,289.74
五、净利润	38,029.12	45,131.66	24,484.35	15,869.23	15,869.23	15,869.23
加：折旧摊销	1,412.66	1,412.66	1,412.66	1,412.66	1,412.66	1,412.66
加：扣税后利息	1,824.18	1,895.49	2,119.42	2,119.42	2,119.42	2,119.42
减：营运资金	21,988.40	32,796.48	12,724.86			
资产更新	1,412.66	1,412.66	1,412.66	1,412.66	1,412.66	1,412.66
六、净现金流量	17,864.90	14,230.67	13,878.91	17,988.65	17,988.65	17,988.65
折现率	14.94%	14.94%	14.94%	14.94%	14.94%	14.94%
折现系数	0.9327	0.8115	0.7060	0.6143	0.5344	3.5771
净现值	16,663.45	11,548.31	9,798.90	11,049.67	9,613.43	64,346.89
净现值合计	123,020.65					
现金流预测中未考虑的 股权价值(+)	29,755.00					
溢余资产价值(+)	20,124.10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48,076.02					
付息债务价值(-)	3,000.00					
归属于中钰资本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现值	121,823.73					
包含商誉资产组账面 价值	124,872.00					
减值金额	1,554.62					

上述可收回金额假设中钰资本未来的业务整合及业务扩张按照计划实施，在未来经营期内收回的投资成本仍用于新增投资，假设各项投资未来的生产经营活

动按照预期实施；假设所投资项目的价格水平不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估值基准日后股权投资行业的行业政策、投融资环境、退出渠道以及估值对象的投资项目储备等影响企业经营的内外部因素不发生重大变化；在未来的经营期内，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基准日的变化趋势持续，不考虑汇兑损益等不确定性损益；各项资产均以估值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估值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所投资的投资项目估值水平不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三) 针对公司商誉减值是否充分、合理，我们主要实施了如下程序：

(1) 现场了解金字火腿公司管理层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结合对各收购子公司的业务、行业及过去的经营情况的了解，评估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3) 与金字火腿公司聘请的第三方专业顾问讨论，利用估值专家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估值专家的工作；

(4) 评估管理层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金字火腿公司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是充分、合理的。

三、报告期内，公司将金字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食品”）100%的股权出售给公司实际控制人施延军，交易价格为 4.67 亿元。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施延军股权转让款 1.17 亿元。请说明以下事项：(3) 本次股权转让使公司 2017 年净利润增加约 1.1 亿元。请结合价款支付及变更登记情况，说明收益确认的具体依据、会计处理的详细情况，以及本次交易是否属于权益性交易及依据、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4) 截至报告期末，应收施延军股权转让款 1.17 亿元。请结合股权转让协议对价支付约定情况，说明该笔应收款项是否逾期，以及是否构成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 (3)、(4) 事项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 3 条第 (3)、(4) 点)

(一) 问询函第 3 条第 (3) 点

1. 公司关于转让金字食品 100%股权的相关变更登记、价款支付和账务处理情况

(1) 变更登记和价款支付情况

2017 年 6 月 12 日,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双方交易作价依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转让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资产价值的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7)第 1424 号), 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作价 467, 458, 100.00 元。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办妥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收到施延军股权转让款 350, 593, 575.00 元。

(2) 账务处理情况

1) 金字火腿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会计处理: 将处置价款 467, 458, 100.00 元与账面价值 338, 810, 565.00 元之间的差额作为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 金字火腿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会计处理: 将处置价款 467, 458, 100.00 元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25, 252, 464.45 元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转让收益确认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 如果企业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 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将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将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如果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3. 不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接受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的捐赠，从经济实质上判断属于控股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应作为权益性交易，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

金字食品的主要资产为浙江创逸投资有限公司等财务性股权投资，公司处置金字食品目的系将与主营业务不相关的资产进行处置与剥离，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此次关联交易的作价依据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对处置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转让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资产价值的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7）第 1424 号）。评估作价 467,458,100.00 元，公司以此价格作为转让价签署转让协议。

因此从该项交易的目的和定价依据看，并非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单方面的利益输送行为，交易价格公允，不认定为权益性交易。

我们查阅了股权转让协议、评估报告、付款凭证、账务处理等相关资料，核对了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认为：金字火腿公司本期关于处置金字食品相关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问询函第 3 条第（4）点

1. 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情况

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施延军需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 75%，即 350,593,575.00 元。公司期末账面累计收到股权转让款 350,593,575.00 元。故期末应收施延军的股权转让款 116,864,525.00 元未逾期。

余款 116,864,525.00 元根据协议约定需在 2018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完成，截至本问询函说明出具日，该余款尚未支付。

2. 期末应收股权转让款是否构成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是指上市公司为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垫付的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代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偿还债务而支付的资金；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拆借给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资金；为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权；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大股东

及其附属企业使用的资金。

公司 2017 年末应收大股东施延军的款项系因转让金字食品股权而产生，根据双方的股权转让协议，截至期末的应收股权转让款余额系尚未达到付款进度。故 2017 年末应收施延军的股权转让款不构成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我们查阅了股权转让协议、付款凭证、账务处理等相关资料，核对了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认为：金字火腿公司期末应收施延军的股权转让款未逾期，期末不构成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四、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河北耀美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美商贸”）拆借款余额为 2,740.55 万元。请说明应收耀美商贸拆借款形成的具体原因、期限，公司与耀美商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说明是否属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七章第四节所规定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情形，如是，请说明是否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 4 条）

（一）耀美商贸拆借款形成的原因、期限，公司与耀美商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与耀美商贸签订的借款合同信息如下：

借款人	金额（元）	利率	起息日	止息日	担保人
中钰资本	20,000,000.00	6%	2016-11-9	2017-11-8	河北融金投资有限公司
中钰康健	7,000,000.00	6%	2016-6-30	2018-6-29	
	27,000,000.00				

耀美商贸原股东张松为中钰资本监事，河北融金投资有限公司为中钰资本的股东，持有中钰资本 4.27% 的股权比例。河北融金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张树强与张松为父子关系。河北融金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钰资本股权质押给中钰资本做为上述借款的担保。故对金字火腿公司而言，与耀美商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是否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

中钰资本从 2017 年度开始纳入金字火腿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而上述借

款发生在 2016 年度，故公司无需履行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中 2,000 万元尚未归还，公司已在年度报告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中披露。

我们查阅了借款合同、工商信息等相关资料，核对了《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我们认为：拆借款发生于 2016 年度，金字火腿公司未违反《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五、根据年报披露，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公司相关联、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从事资产和投资管理业务。这类结构化主体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28.88 亿元。请说明上述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本情况，并结合公司主要业务、《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投资协议相关安排，说明未纳入企业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原因及依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 5 条）

（一）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基本情况

1. 未纳入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结构化主体清单

序号	单位名称	资产总额（元）
1	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133,799.08
2	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981,098.98
3	昆明钰心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9,801,719.13
4	湖南爱尔中钰眼科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9,247,699.60
5	达孜县金忠凯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23,714.19
6	达孜县中钰黄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495,310.84
7	仁济同康（武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581.78
8	宁波市鄞州钰康贝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2,991.67
9	宁波市鄞州钰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163,453.62
10	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577,647.51
11	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1,809,667.74
12	青海中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871,652.92

13	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528,681.85
14	宁波市鄞州钰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55,525.74
15	宁波钰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
16	鄂州钰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203,824.87
	总 计	2,888,097,369.52

2. 各结构化主体基本情况

(1) 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县中钰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孜健康）、宁波明德坤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等 9 位非自然人及沈勇、张宏等 8 位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4 年 2 月 24 日在达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20,7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创业投资。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注]	100.00	0.48	普通合伙人
宁波明德坤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2,000.00	9.66	有限合伙人
亿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	9.66	有限合伙人
沈勇	2,000.00	9.66	有限合伙人
张宏	1,600.00	7.74	有限合伙人
宁波明诚坤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	7.25	有限合伙人
上海荷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	7.25	有限合伙人
湖南爱尔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上海乐涛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上海华石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北京长友融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陆雯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权绍宁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牛玺杰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杨晓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杨婧淇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金磊	1,000.00	4.83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20,700.00	100.00	

注：达孜健康为中钰资本控制之企业。

(2) 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新疆明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3 位非自然人及吕文习、柴德昆等 5 位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18,1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股权投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100.00	0.55	普通合伙人
新疆明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	49.72	有限合伙人
唐山泽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900.00	32.60	有限合伙人
吕文习	1,000.00	5.53	有限合伙人
柴德昆	1,000.00	5.53	有限合伙人
赵素兰	500.00	2.76	有限合伙人
任亚利	400.00	2.21	有限合伙人
郑长亮	200.00	1.10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18,100.00	100.00	

(3) 昆明钰心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昆明钰心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等 3 位非自然人及阮鸿猷、张现涛等 6 位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在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项目投资及管理；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昆明钰心医药并购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200.00	0.25	普通合伙人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46,176.00	57.72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阮鸿献	19,300.00	24.125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3,824.00	17.28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张现涛	100.00	0.125	次级有限合伙人
鄢浩宇	100.00	0.125	次级有限合伙人
周红云	100.00	0.125	次级有限合伙人
王波宇	100.00	0.125	次级有限合伙人
郭敏	100.00	0.125	次级有限合伙人
合 计	80,000.00	100.00	

(4) 湖南爱尔中钰眼科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爱尔中钰眼科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等 4 位非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以自有资产进行医院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项目投资，医院投资管理，医院经营管理咨询，资产管理。湖南爱尔中钰眼科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200.00	0.20	普通合伙人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铭鸿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	劣后级有限合伙人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	9.80	次级有限合伙人
合 计	100,000.00	100.00	

(5) 达孜县金忠凯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达孜县金忠凯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和王子忠出资设立，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达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10,1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创业投资。达孜县金忠凯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	-----------	---------	----

达孜健康	100.00	0.99	普通合伙人
王子忠	10,000.00	99.01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10,100.00	100.00	

(6) 达孜县中钰黄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达孜县中钰黄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钜州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等9位非自然人及黄忆军、陆雯等7位自然人出资设立，于2015年3月13日在达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16,800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创业投资业务，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业务。达孜县中钰黄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100.00	0.60	普通合伙人
钜州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500.00	14.89	有限合伙人
上海景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00.00	11.91	有限合伙人
黄忆军	1,100.00	6.55	有限合伙人
上海高义信息科技服务部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保用通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上海荷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上海乐朗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陆雯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姜丽华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张坤伦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毛本兵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李建新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天津诺辉康鸿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5.95	有限合伙人
北京必安必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	3.57	有限合伙人
陆红玲	500.00	2.98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16,800.00	100.00	
-----	-----------	--------	--

(7) 仁济同康（武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仁济同康（武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仁裕和康（武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中钰惟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惟精）（代契约型基金）等 3 位非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仁济同康（武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仁裕和康（武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0.67	普通合伙人
中钰惟精（代中钰九基医药股权投资私募基金）	19,800.00	66.00	有限合伙人
湖北九州通基药有限公司	10,000.00	33.33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30,000.00	100.00	

(8) 宁波市鄞州钰康贝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鄞州钰康贝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宁波市中钰贝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钰惟精（代契约型基金）等 3 位非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3,1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咨询；股权投资管理。宁波市鄞州钰康贝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宁波市中钰贝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3.22	普通合伙人
中钰惟精（代中钰贝和股权投资私募基金）	1,500.00	48.39	有限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贝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48.39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3,100.00	100.00	

(9) 宁波市鄞州钰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鄞州钰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中钰康健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康健）（代契约型基金）出资设立，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3,520 万

元，主要经营活动为股权投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宁波市鄞州钰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100.00	2.84	普通合伙人
中钰康健（代中钰生物制药产业创投私募基金一期）	2,320.00	65.91	有限合伙人
中钰康健（代中钰生物制药产业创投私募基金二期）	1,100.00	31.25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3,520.00	100.00	

(10) 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中钰康健（代契约型基金）出资设立，于2016年3月15日在双峰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13,400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创业投资业务，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业务。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100.00	0.75	普通合伙人
中钰康健（代中钰恒山健康产业创投基金）	13,300.00	99.25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13,400.00	100.00	

(11) 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中钰康健（代契约型基金）等4位非自然人出资设立，于2015年8月5日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70,000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医药企业股权投资及投资管理咨询。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200.00	0.29	普通合伙人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71.43	有限合伙人
中钰康健（代中钰南科大健康产业基金）	14,800.00	21.14	有限合伙人

宁波大蓄坤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7.14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70,000.00	100.00	

(12) 青海中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海中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中钰康健（代契约型基金）等 3 位非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在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青海中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100.00	1.00	普通合伙人
中钰康健（代中钰青海创业投资基金）	7,900.00	79.00	有限合伙人
青海生物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	20.00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10,000.00	100.00	

(13) 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中钰康健（代契约型基金）等 3 位非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20,2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股权投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100.00	0.50	普通合伙人
中钰康健（代中钰华山医疗产业创投私募基金）	18,100.00	89.60	有限合伙人
宁波市鄞州区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9.90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20,200.00	100.00	

(14) 宁波市鄞州钰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鄞州钰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中钰康健等 2 位非自然人及禹杰、李闻等 4 位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4,25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股权

投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宁波市鄞州钰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注]	100.00	2.35	普通合伙人
中钰康健[注]	2,900.00	68.24	有限合伙人
禹杰	762.50	17.94	有限合伙人
李闻	250.00	5.88	有限合伙人
胡容	125.00	2.94	有限合伙人
陈建平	112.50	2.65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4,250.00	100.00	

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达孜健康尚未实缴出资，中钰康健实缴出资 250 万元，其他股东均已出资到位，根据合伙协议约定收益均按实缴数进行分配，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不将该企业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5) 宁波钰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钰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中钰资本 2 位非自然人及颜贻意 1 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宁波钰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达孜健康	100.00	0.83	普通合伙人
颜贻意	9,000.00	75.00	有限合伙人
中钰资本	2,900.00	24.17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12,000.00	100.00	

(16) 鄂州钰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鄂州钰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由达孜健康、中钰惟精（代契约型基金）等 4 位非自然人出资设立，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在鄂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鄂州钰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	-----------	---------	----

达孜健康	500.00	1.00	普通合伙人
中钰惟精(代中钰长江精准医疗创业投资私募基金一期)	15,460.00	30.92	有限合伙人
中钰惟精(代中钰长江精准医疗创业投资私募基金二期)	16,540.00	33.08	有限合伙人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	25.00	有限合伙人
鄂州中经盛世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50,000.00	100.00	

(二)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原因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金字火腿公司 2017 年度将中钰资本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中钰资本主要经营活动为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上述结构化主体均为中钰资本或其控制的企业参与投资设立，其主要目的是向投资者提供资产管理服务，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并且约定了退出战略。中钰资本本身通过收取基金管理费和超额收益获得报酬。

另外根据上述结构化主体的合伙协议相关约定，均不能同时满足控制三要素的定义，部分结构化主体无法控制其投资决策委员会，部分结构化主体虽然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中钰资本或其控制的企业所控制，但合伙协议约定的收益分配中，若有超额收益，普通合伙人可获得的超额收益仅为 20%，与一般的投资回报相当，中钰资本和其控制的企业在结构化主体中只能获得较低的可变回报。

我们查阅了上述结构化主体的合伙协议等相关资料，核对了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认为，金字火腿公司不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六、2017 年第一至第四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16 亿元、0.75 亿元、1.01 亿元、0.8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 1,469.14 万元、351.78 万元、11,525.52 万元、-2,550.64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5.87 万元、-5,165.09 万元、-873.93 万元、7,443.22 万元。请结合收入确认政策、信用政策以及行业周期性等，补充说明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实现的营业收入不匹配、季度间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 6 条）

（一）季度间净利润与营业收入不匹配的原因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的周期性并不明显，其中火腿业务在一季度和四季度销售相对较多。2017 年季度间的净利润与营业收入波动较大主要是一季度、三季度和四季度。公司各季度间净利润波动较大的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590.95	7,461.16	10,102.44	8,06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9.14	351.78	11,526.52	-2,550.64
净利润主要波动项目：				
投资收益	1,227.26		11,004.38	
资产减值损失				2,138.96
扣除上述因素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88	351.78	522.14	-411.68

一季度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处置投资项目确认投资收益 1,227.26 万元（不含税）。

三季度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处置金字食品股权，合并确认投资收益 11,004.38 万元（不含税）。

四季度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系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554.64 万元，对期末应收施延军的股权转让款按公司信用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584.32 万元，此外，四季度因计提年终奖，费用报销相对前三季度较多也是影响因素之一。

（二）季度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不匹配的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主要与销售货款的回笼、采购付现、支付各项保证金等相关。公司各季度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11,590.95	7,461.16	10,102.44	8,06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55.87	-5,165.09	-873.93	7,44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波动项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67.12	8,331.27	5,674.94	17,27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98.66	5,240.98	1,204.87	6,951.1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波动较大的季度为三、四季度，主要原因系部分三季度销售收入在四季度回款。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二、四季度原材料采购支出增加。

除上述因素影响外，二季度收到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出2,767.47万元，主要原因系二季度支付保证金较多。

我们获取了公司提供的季度报表等相关资料，重新分析了波动原因，我们认为：金字火腿公司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在季度间波动较大的原因分析合理。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力平 华印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章智华 华章印

二〇一八年六月八日